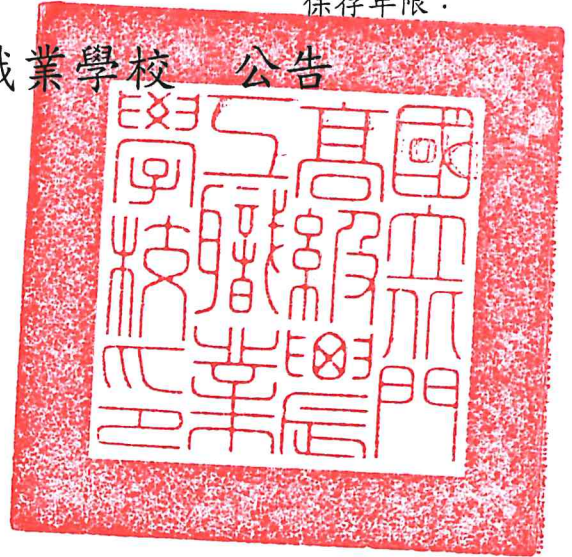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北門農工教字第1130200059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延修生符合畢業條件者計有電子三忠傳○恩1名。
依據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暨本校專業群科畢業條件之規定。

校長陳勇利